航空运输辅助服务附件

- 1. 飞机维修和保养服务指飞机或其部件退出服务期间进行的此类活动,不包括所谓的航线维护。
- 2. 航空运输服务的销售和营销指有关航空公司自由销售和营销其航空运输服务的机会,包括市场调研、广告和分销等所有营销方面。这些活动不包括航空运输服务的定价或适用条件。
- 3. 计算机预订系统(CRS)服务指通过包含航空公司航班时刻 表、可用性、票价及票价规则信息的计算机化系统提供的服务, 可据此进行预订或签发机票。
- 4. 不带机组人员的飞机租赁通常称为"干租"。在大多数租赁协议下,提供机组人员的承租人是责任方,必须对飞机行使运营控制权并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 5. 带机组人员的飞机租赁是指通常称为"湿租"的提供机组人员的飞机租赁。在湿租中,出租人通常对飞机行使运营控制权。通常,湿租情况意味着飞机应在由飞机注册国主管当局颁发的航空运营人证书(AOC)下运营。

6. 空运货运代理服务是指为托运人/收货人提供或代表其进行的空运及相关服务的活动和安排,用于将货物从起运港空运至最终目的地。

服务范围包括以下内容:

(i) 确保货物舱位与航空公司; (ii) 准备必要的出口/进口文件; (iii) 办理海关手续; (iv) 提货和送货; (v) 包装/仓储; (vi) 货物集运和分拨; (vii) 门到门和物流服务; 以及(viii) 内陆货运服务。

- 7. 货物处理指为通过航空运输的任何类型货物提供或安排的仓储、设施及存储和装卸服务。货物处理服务涵盖出站/入站和中转货物的物理处理、出站入站和中转货物的文件处理、异常处理、集装器(ULD)管控以及与海关监管相关的服务。
- 8. 飞机餐饮服务是指为航空公司准备/生产食品和饮料,包括餐饮设备和用品的装卸、酒吧推车、杂志、鲜花、纪念品和杂项物品的摆放

往返飞机、餐饮设备的清洗、清洁、储存以及机舱布草的洗涤。

- 9. 加油服务 指为飞机和机场机动车辆管理运营油罐车及分销加油产品的服务。(联合国中央产品分类 74220, 74610, 61300, 62113. 62271)
- 10. 飞机航线维护 指在航线和基地站进行的例行与非例行检查及故障排除,周转时间不超过24小时。
- 11. 机坪操作 指地面支持设备在飞机到达、停放直至出发期间提供的服务。

相关服务包括以下设施:

- (i) 地面支持设备 (GSE),即飞机牵引车、空调单元、空气启动单元、地面电源单元、装载设备、集装器;(ii) 机坪巴士服务,用于将乘客和机组人员往返于飞机与客运航站楼之间;(iii)为飞机及机坪区域内的乘客提供安保服务;(iii)卫生间及飞机内部清洁服务;(iv)便携式供水服务;
- (v) 邮政和邮件服务;以及(vi) GSE和集装器维护。

12. 行李处理是指在航站楼的出发和到达系统中进行的过程。 出发时,行李处理包括三项活动: (1)市内值机乘客在机场边 界外办理; (2) 航站楼值机;以及(3)值机乘客在登机口携带行 李并在该点办理值机。到达时,行李处理包括三项活动: (1) 从飞机上卸下行李; (2)在飞机与行李提取区之间运输行李; 以及(3)将行李装载到行李提取装置上。

13. 旅客处理指根据承运人程序和指令,在值机点到飞机旁为乘客提供服务的责任。